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6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6月16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4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徐卫东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在长沙市成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为扩大业务，完善国内各区域经营和服务机构，拟采用认缴出资方式在长沙市以参股方式成立子公司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撤销对控股子公司湖南人因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由于各方投资意向产生分歧，各方一致同意取消子公司湖南人因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提请于 2017 年 7 月 1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6日